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5年10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一、 前十大股东持有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荆世平	60,214,201	23.50
2	深圳市恒世达投资有限公司	13,520,000	5.28
3	吕勇	12,070,207	4.71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08,893	3.48
5	夏琛	8,109,504	3.17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8,002,576	3.12
7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720,094	2.62
8	荆京平	5,799,703	2.26
9	王洋	2,739,405	1.07
10	铜陵恒世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7,150	0.90

二、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有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恒世达投资有限公司	13,520,000	5.28
2	荆世平	13,176,367	5.14
3	吕勇	12,070,207	4.71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08,893	3.48
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8,002,576	3.12
6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6,720,094	2.62
7	王洋	2,739,405	1.07
8	铜陵恒世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7,150	0.90
9	于范易	2,183,700	0.85
10	陈忠灵	2,095,300	0.82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0 日